

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3月31日止。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中融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 基金代码:003081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Includes fund name, code, type, start date, and total assets.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根据宏观经济状况、货币政策及利率变化趋势,对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进行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基金管理人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17 Q1, 2017 Q4, 2016 Q4. Includes income, expenses, and net assets.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融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A净值表现

Table with 6 columns: Stage, Return, Benchmark, Difference, etc. Shows performance over 3 months and 1 year.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本报告期末仍在建仓期内。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秦娟女士, 中国国籍, 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历去年四季度后两个月债欠的影响,债券市场收益率大幅上行,一月份债券市场比较平稳。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业绩比较基准为: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4.6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7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8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9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0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1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3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4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5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6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7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8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9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20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21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3-5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3月31日止。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中融银行间3-5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 基金代码:003079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Value. Includes fund name, code, type, start date, and total assets.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根据宏观经济状况、货币政策及利率变化趋势,对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进行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上海清算所银行间3-5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基金管理人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2017 Q1, 2017 Q4, 2016 Q4. Includes income, expenses, and net assets.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融银行间3-5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A净值表现

Table with 6 columns: Stage, Return, Benchmark, Difference, etc. Shows performance over 3 months and 1 year.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本报告期末仍在建仓期内。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秦娟女士, 中国国籍, 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历去年四季度后两个半月债欠的影响,债券市场收益率大幅上行,一月份债券市场比较平稳。

4.5 报告期内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业绩比较基准为:上海清算所银行间3-5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4.6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7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8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9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0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1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3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4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5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6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7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8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19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20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4.21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偏周期和确定性增长的大消费相对较强,而风险偏好较高的偏成长类个股相对较弱。随着一季报的披露,周期类个股会被逐季下行的经济增速所证伪,结构依然是经济的重要矛盾,随着估值修复至合理区间,业绩稳定增长的成长类个股预计会成为二季度的热点。

债券方面,一季度的债券市场在经历过去去年四季度的债欠后,表现相对平稳,三月份美联储加息和央行的MPA考核并未影响到债券市场走势,反而10年期利率债成为机构主要配置的品种,随着一季度末考核的结束,流动性在4/5月份会相对宽松,且政策处于空窗期,长端利率债还会走出一波不错的反弹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中融银行间3-5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72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4%。

截至报告期末中融银行间3-5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C基金份额净值为1.0067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4%。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Proportion. Shows asset allocation by category like equity, fixed income, etc.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Proportion. Shows bond portfolio details.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Amount, Proportion. Shows top 5 bond holdings.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过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mount. Shows other assets.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5.11.7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8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9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10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11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13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14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15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16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17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18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19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20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21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5.11.2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在编制本报告过程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